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3 年度 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审计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2023 年度，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西电）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现就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的基本情况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田高良先生、李新建先生、李亚军先生三位董事组成，其中田高良先生担任委员会主席。

审计委员会全部委员均具有能够胜任委员会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成员及其构成符合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要求。

二、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切实有效地监督上市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2023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具体如下：

（一）2023 年 2 月 10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七次会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调整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二)2023 年 4 月 12 日, 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八次会议。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审计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4. 关于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

6. 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拟开展有价证券投资业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 2023 年度内部审计重点工作计划的议案。

(三)2023 年 7 月 12 日, 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九次会议。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拟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在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在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四)2023 年 8 月 18 日, 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十次会议。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财务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五)2023 年 9 月 19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十一次会议。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六)2023 年 10 月 20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十二次会议。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聘请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七)2023 年 11 月 24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十三次会议。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中国西电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受让恒驰电气 62.96%股权的议案；

2. 关于调整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度中国西电为西电国际提供非融资性担保的议案；

4. 关于 2023 年度西电国际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担保的议案；

5. 关于变更公司固定资产目录和折旧年限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的有关规定，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研究讨论审计中发现的重要事项，对外部审计机构在工作是否勤勉尽责、对其审计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评估，并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相关工作提出具体要求以及指导性意见。

(二) 指导和评估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公司审计工作的汇报，督促公司审计计划的实施，分析重大经营风险事项，研究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审计中发现的问题与改进方法，重点关注了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中发现的重要缺陷情况，并督促内控缺陷的整改，审阅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三) 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审计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重点关注公司财务报告的重大会计和审计问题，包括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及上年度财务决算批复整改事项等；特别关注是否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可能性。

(四) 确认、审查及管理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审查关联交易，重点关注关联交易是否有利于公司

的经营和发展，是否符合诚实守信、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是否有损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审查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有效管控了关联交易风险。

(五) 负责向董事会提出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

审计委员会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上位法规定，按照董事会的授权规范开展事务所选聘相关工作。报告期内，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良好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建议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专门机构。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则以及公司相关制度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自身职责。2024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独立、客观、专业的工作作风，加强对外部审计机构及关联交易的监督与核查，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贡献力量，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9 日